

## 关于积极组织申报 2019 年第二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36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95号）精神，深化产教融合、产学合作、协同育人，教育部公布了2019年第二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指南（见附件1）。本批次申报指南中，共有346家企业支持项目12350项（项目简介见附件2）。针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高校正常开学造成的影响，根据《教育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方案（试行）》要求，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专家组决定将2019年第二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高校申报截止时间调整至2020年3月10日17时。

请各二级学院根据学院情况和产学合作需要，继续组织、动员教师积极参与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，主动与相关企业联系，确定申报意向，做好线上申报工作，网址：<http://cxhz.hep.com.cn>（具体操作详见附件3）。

请各二级学院汇总学院申报的2019年第二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，于3月5日前将申报项目汇总表（附件4）和项目申报书电子材料发至教务处邮箱：[zlkbjwx@nuist.edu.cn](mailto:zlkbjwx@nuist.edu.cn)。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教务处

2020年2月10日